

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 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抓好安全生产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把安全生产作为民生大事，纳入“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统筹推进。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对安全生产工作作出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为我们做好安全生产工作提供了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新修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被称为“史上最严”，体现出党中央、国务院对安全生产工作的高度重视，树立了以人为本、生命至上的安全理念，强化了发展绝不能以牺牲人的生命为代价的“红线”意识，充分体现出党中央、国务院对人民生命安全的深切关怀和执政为民理念。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可以不惜一切代价！

品读 坚持人民至上，是贯穿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一条红线。正是始终坚持人民至上、坚持人民利益至上，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才会以“小康不小康，关键看老乡”的要求锲而不舍推进全面小康，才会以“生命至上”的理念做好疫情防控，才会以“让群众生活更上一层楼”为目标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才会以“对子孙后代高度负责”的态度，久久为功建设生态文明，为了不负人民，治国理政与民生福祉同频共振。抓住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出台一系列惠民生、纾民困、解民忧的政策举措。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全面抓好安全生产责任制和管理、防范、监督、检查、奖惩措施的落实，细化落实各级党委和政府的领导责任、相关部门的监管责任、企业的主体责任，深入开展专项整治，切实消除隐患。

品读 责任制是安全生产的灵魂。只有织密安全生产责任制度体系，严格落实地方党政领导责任、相关部门监管责任、企业主体责任，才能同心协力筑牢守好安全生产堤坝，有效防范和遏制重特事故发生。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所有企业都必须认真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做到安全投入到位、安全培训到位、基础管理到位、应急救援到位，确保安全生产。

品读 加强安全生产工作说到底还是要靠企业。全面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重点落实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责任，广泛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是做好安全生产工作、防范遏制重特事故的主要载体和基础支撑。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抓好安全生产，把制度完善起来，把责任落实下去。

品读 “时时放心不下”，彰显的是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的理念；“时时放心不下”，垂范的是抓实抓细、压实责任的作风；“时时放心不下”，体现的是念民之忧、行民之盼的牵挂；“时时放心不下”，蕴含的是居安思危、未雨绸缪的擘画。春夏秋冬，从南到北，从防汛救灾最紧急时刻到灾后重建关键时期，习近平总书记“时时放心不下”的桩桩件件，饱含着人民至上的情怀，蕴含着“国之大者”的擘画。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坚持最严格的安全生产制度，什么是最严格？就是要落实责任。要把安全责任落实到岗位、落实到人头，坚持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加强督促检查、严格考核奖惩，全面推进安全生产工作。”之后进一步要求“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由此形成“三管三必须”。

品读 “三管三必须”纳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意见》和2021年修改的安全生产法。这一规定是对重特事故“血的教训”的科学总结，有利于强化行业监管、配优行政资源、拧紧监管链条，是做好安全生产工作、防范遏制重特事故的专业要求和责任界定。

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指出，转变政府职能，深化简政放权，创新监管方式，增强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建设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

品读 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指示，要坚持监管执法与服务并重，创新监管执法方式，寓服务于监管执法之中，既严格监管，又优化服务，逐步推动企业构建自我约束、持续改进的安全生产内生机制。

习近平总书记对做好安全生产工作作出重要指示：“人命关天，发展决不能以牺牲人的生命为代价。这必须作为一条不可逾越的红线。”

品读 发展决不能以牺牲人的生命为代价。要守住这条红线，完善制度、强化责任、加强管理、严格监管，四个方面缺一不可。各领域各部门应以对党和人民高度负责的精神，深入排查整治安全生产隐患、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度、严厉打击违法违规生产行为、坚决堵塞安全生产监管漏洞，夯实安全生产基础，真正始终把人民生命安全放在首位。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发挥好应急管理部门的综合优势和各相关部门的专业优势，根据职责分工承担各自责任。

品读 没有哪一个部门能够独自承担所有行业领域的安全监管职责。应急管理部门承担综合监管职责，并不取代有关部门的行业监管职责，还要充分发挥各部门的专业优势，形成综合监管、行业监管有机融合的协同效应和工作合力。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维护公共安全，要坚持问题导向，从人民群众反映最强烈的问题入手，高度重视并切实解决公共安全面临的一些突出矛盾和问题，着力补齐短板、堵塞漏洞、消除隐患，着力抓重点、抓关键、抓薄弱环节，不断提高公共安全水平。

品读 重点行业领域往事故多发易发，是安全生产工作特别是遏制重特事故的主攻方向，也是安全生产服务的重点对象，尤其是矿山、危险化学品、工贸等行业企业。对此，应急管理部门面向基层和企业组织开展专家指导服务，深入一线帮助指导企业发现解决问题隐患，传授先进技术经验，推动提升企业安全管理水平，切实做好事故源头防范。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安全生产是民生大事，一丝一毫不能放松，要以对人民极端负责的精神抓好安全生产工作，站在人民群众的角度想问题，把重大风险隐患当成事故来对待，守土有责，敢于担当，完善体制，严格监管，让人民群众安心放心。

品读 安全生产是关系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大事。我国发展面临的形势错综复杂，各类事故隐患和安全风险交织叠加。各地区各部门务必牢固树立安全生产观念，坚持发展决不能以牺牲安全为代价这条红线，进一步强化风险意识、底线思维，将“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转化为“事事心中有底”的行动力，努力以自身工作的确定性应对形势变化的不确定性，切实担负起促发展、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各级党委和政府要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加快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工作部署，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

品读 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这是习近平总书记对安全生产作出的重大制度设计，充分彰显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深刻体现了安全生产科学管理的内在要求。

习近平总书记要求，确保责任链条无缝对接，形成整体合力。

品读 防范和遏制重特事故，必须加强事前事中事后全链条安全监管，防风险、除隐患，及时阻断事故因果链。强化事前监管，严格高危行业领域安全准入条件，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许可事项和办理程序。严格事中监管，认真开展安全检查，严厉打击非法违法行为。事后严肃追责，对事故发生负有重大责任的相关人员依法严肃追究法律责任。

深化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 推进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

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工作，把安全生产作为民生大事，纳入“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统筹推进。

党的十九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针对新时代安全生产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新挑战、新机遇，强调要“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弘扬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思想，健全公共安全体系，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在党中央、国务院坚强领导下，各地区、各部门和各单位齐心协力、开拓进取、推动安全生产事业不断发展进步，全国安全生产形势呈现持续稳定好转的发展态势。

党的二十大明确提出，提高公共安全治理水平。坚持安全第一、

预防为主，建立大安全大应急框架，完善公共安全体系，推动公共安全治理模式向事前预防转型。推进安全生产风险专项整治，加强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安全监管。提高防灾减灾救灾和重大突发公共事件处置保障能力，加强国家区域应急力量建设。这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新时代安全生产工作的新部署，为做好安全生产工作指明了方向。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为“十五五”良好开局打下基础的关键之年。我们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以治本攻坚和专项整治为重点，全力防范遏制重特事故，奋力谱写安全生产工作新篇章。

大力提升全民安全意识 筑牢公共安全人民防线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坚持群众观点和群众路线，坚持社会共治，完善公民安全教育体系，推动安全宣传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加强公益宣传，普及安全知识，培育安全文化，开展常态化应急疏散演练，支持引导社区居民开展风险隐患排查和治理，积极推进安全风险网格化管理，筑牢防灾减灾救灾的人民防线。

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充分认识推进安全宣传“五进”工作在服务社会安全发展、提升社会安全水平方面的重要作用。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把“强化基层应急基础和力量，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作为完善公共安全治理机制的重要内容。公众应急知识和自救互救能力，是全社会整体安全水平、安全能力的重要

基础，是衡量现代社会文明程度的重要标志之一。要针对当前公众安全意识、自救互救能力普遍较弱的短板，依托乡镇街道基层组织，常态化开展应急科普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活动，切实开展安全应急知识技能讲座、应急演练等活动，不断扩大应急公益宣传的覆盖面和社会影响力，增强公众参与度和实践能力，增强全社会防灾减灾意识、风险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加强有关经营者、劳动者安全培训，提高各行业各领域从业人员安全意识和能力；大力强化公众应急教育，增强全民安全意识、提升公众安全素质、凝聚社会安全共识，推动形成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的良好局面，不断提高公共安全治理水平，真正筑牢公共安全人民防线。

全面提高应急管理法治化水平 构建应急管理全链条防控体系

近日，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国家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为应对特别重大突发事件工作指明了方向和路径，为全面推进应急管理体系和能力现代化提供了坚实保障。

应急管理是国家治理能力的重要体现。应急预案是应急管理体制、机制、法制的综合运用和重要载体，是主动防范风险挑战、稳妥应对突发事件的重要抓手，发挥着平时牵引应急准备、急时指导指挥协调处置的基础性作用。

《国家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的出台，是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重要论述的迫切需要，是应对重大风险挑战、建立大安全大应急框架的必然要求，是全面固化应对突发事件经验做法、系统完善制度的具

体举措。

《国家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将风险防控置于突出位置，强调坚持底线思维、极限思维，构建覆盖自然灾害、事故灾难、公共卫生事件和社会安全事件的全链条防控体系。这一顶层设计是在新发展格局下统筹发展和安全的实践要求，体现了以系统观念筑牢安全底盘的思想方法。要以总体国家安全观为指导，推动构建以《国家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为龙头、各级各类预案及支撑性文件相互衔接支撑，“覆盖全面、衔接顺畅、管理规范、实用管用”的应急预案体系，推动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落实落地，有力有效维护国家和社会安全稳定。